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後附「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 致

農業部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6　日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部分控制措施仍須加強落實		
1. 辦理客戶開戶作業，有資料未完整填寫或建檔錯誤、徵提資料非為最新版本、未與即時風險評分核定日同日完成或檢核表單填寫錯誤。 2. 辦理客戶持續審查作業，有版本使用錯誤、填列資訊錯誤、辨識文件未上傳至洗錢防制系統、未辦理姓名及名稱檢核或家事事件公告查詢、定期複審未完成未執行改善措施或未對高風險客戶進行加強審查。 3. 辦理貿易融資交易，姓名及名稱檢核鍵入錯誤或不完整、檢核表有未勾選或勾選錯誤或未留存研判軌跡或未完整覆核。 4. 姓名及名稱檢核有命中名單，惟未註記說明揭露內容或註記內容與揭露資訊不相符。 5. 命中疑似洗錢態樣之交易，未說明資金來源與交易目的。 6. 辦理跨境匯款作業，有未執行姓名及名稱檢核、檢核對象鍵入錯誤或未對命中情形留存比對註記。 7. 大額通貨交易，未註記代理人交易目的及電話。	已補正，並由專責單位編製教育訓練教材，請督導主管向同仁加強宣導及落實覆核作業。	已完成改善。
二、部分控制措施仍須強化		
1. 名單資料庫更新異常，未及時修正與通知專責單位。	1. 系統維運公司已建立錯誤處理與通報機制標準作業流程。	已完成改善。
2. 未對自建名單建立工作時限。	2. 已建立工作時限作業規範。	已完成改善。
三、洗錢防制系統仍存改善空間		
1. 批次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有姓名欄位空白、以部首或符號列示。	1. 進行補正中，並請資訊單位針對特殊字元及符號設計檢出程式。	預計113年3月25日前完成。
2. 部分基本資料數值有誤或可疑交易態樣紙本規則文件與產出結果不一致。	2. 進行補正中。	預計113年2月29日前完成。
3. 名稱檢核系統會因在字串間加入斜線而影響比對結果。	3. 修改姓名及名稱檢核掃描邏輯。	預計113年2月29日前完成。